

海城市清洁能源供暖改造工程第二批改造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202421030020392325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项目名称	海城市清洁能源供暖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02421030020392325		
标段（包）名称	海城市清洁能源供暖改造工程第二批改造项目		
标段（包）编号	202421030020392325001		
公示开始日期	2024年04月23日	公示结束日期	2024年04月27日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可以自收到或者应当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向招标投标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发布媒介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海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海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其他公示内容	废标单位：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废标原因：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格式与招标文件第六章给定中分项报价表格式不符，缺少备注说明中关于设备基础及配套部件的说明。废标条款：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废标单位：春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标原因：没有提供在“信用中国”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相关材料，招标文件第二章中的第3条投标文件中的3.5条款，关于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的有关要求（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1.4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废标条款：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监督部门	海城市建筑业事务分中心	项目来源	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监督部门联系人	张俊	监督部门电话	0412-3298277
招标人	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邮箱	hc3235625@163.com
地址	海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江路与嵩山街交汇处		
联系人	赵健	电话	0412-3235623
招标代理机构	辽宁众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lnzxczcx@163.com
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营城路545栋1层37号		
联系人	赵洪武	电话	18524225658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分数	投标报价	质量	工期/交货期/ 服务期(日历天)
1	海城三鱼泵业有限公司	78.41	19733280.00 元	合格	57
2	江苏天舒电器有限公司	72.81	20328000.00 元	合格	56
3	伽帝芙股份有限公司	70.66	19320000.00 元	合格	50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经理（负责人）情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经理（负责人） 姓名	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
1	海城三鱼泵业有限公司	石先泰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202203013030061)
2	江苏天舒电器有限公司	赵宇	[二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 (苏232212271609)
3	伽帝芙股份有限公司	徐浩	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海城三鱼泵业有限公司	[其他资质（材料设备）]
2	江苏天舒电器有限公司	[其他资质（材料设备）]
3	伽帝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质（材料设备）]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